

有什么甜宠到爆的现代言情小说？

我怀孕了。

可我只想要孩子，不想要孩子他爸。

眼看肚子就要瞒不住，我干脆拉黑了对方，第二天却被男人堵在家门口，见他目光凝在隆起的小腹上，我满不在乎。

「看什么看？吃胖了而已。」

闻言，对方用看傻子一样的目光看我。

「放心，我不需要什么营养费，也不会用这孩子的存在叨扰你，你只需要彻底消失——」

不等我说完，他随即打断：「不行。」

「这孩子，我也要。」

（一）

事实上，孩子并不是我正牌男友的。

当时我和于弼学顺顺利利交往了两年，眼见就要进入谈婚论嫁的环节，婚纱都买了，他忽然对我不冷不热起来。

只是态度游离也就罢了，毕竟我工作也忙，他不找我我还省心，但他万万不该在同学聚会上让我当场抓包，对象还是我多年的好友兼闺蜜谈熙。

事情发生在四个月前。

到现在我都记得，当时他一直追着我到走廊，急得满头大汗的样子。

「这只是真心话大冒险，我玩输了逢场作戏而已，小若，你也未免太矫情了！」

我当时就笑了：「你和谁不行？非得让谈熙坐你大腿？」

说实话，这哪怕是个陪酒女坐他大腿，我都能云淡风轻忍下去，毕竟对方身家相貌摆在那里，没人往上扑是不可能的。

但他万万不该和谈熙搅在一起。

从他莫名语塞却又理直气壮的神情里，我似乎看到了一种冒险戳破窗户纸的亢奋，一种不以为耻反以为荣的坦荡，一种破罐子破摔大家都别想好过的痛快。

这时，谈熙那张白生生的小脸出现在门后，一双眼睛紧张地在我俩之间晃来晃去。

「小若，我们真的只是玩游戏，老同学都在这，真要有点什么，也不会在这么多人的地方……」

「谈熙，你别吓我头。」

她闻言立即闭嘴，脸色愈发难看，身后随即涌来几张模糊的面孔，无一例外同仇敌忾地指责我。

「大伙就是玩一玩而已，若羌你过分了啊。」

「真心话大冒险没玩过？同学聚会闹成这样，你让阿弼的脸往哪搁？」

「就是，说几句得了，别太过分！」

真 TM 绝了。

我最好的朋友坐在我未婚夫的大腿上嬉闹，过分的人反而是我？

能同时得到这么多人支持，于弼学似乎也很意外，他见我面色变幻，似乎回过了神来，渐渐小下声气解释：「再说了，是她非要坐过来的，这能怪我？」

我闻言，朝他竖起大拇指。

「可以，你真可以。」

又朝身后面色紫胀的谈熙笑了笑：「看来仙女下凡了，和咱们凡人的眼光也没什么两样嘛。」

「您这样，对得起您心里那位白月光？」

(二)

事实上，真正让我痛苦的不是于弼学，而是谈熙的背叛。

她谋生能力很弱，大学毕业后做了一家艺术画廊的门店销售，一天就上半天班，收入只够自己吃喝，也因此一直寄住在我买的房子里，一住就是三年。

这三年里，我从未要过她一分钱，作为回报，她尽心尽力地照顾我起居，也目睹了我与于弼学相知相恋的全部过程，甚至会时不时地吐槽他直男，不懂风情，认为我值得更好的。

因为知道她心底有别人，我对她全然信任，从未怀疑，她却在我最没有防备的时候，从背后捅了我一刀。

开车回家的路上，我眼前不停闪过他们扭捏对视，亲密含笑的目光，前方的道路似乎都已消失，只有无穷无尽的困惑裹挟着我。

他说逢场作戏。

她说不必在意。

他们将我最珍视的关系搅成一团稀烂，却转身指责我小题大做，这到底是哪里出了问题？

苦思冥久。

没有答案。

反而因为恍惚轧到了路边的铁菜篱，车轮胎惨爆当场。

当时已经天黑，两旁是广袤的荒地，地上稀稀拉拉种着矮白菜，一直延伸到数百米开外，菜园子外面倒是有灯有火有房子，两棵细直的云杉上拉着一道长长的铁丝，几件灰扑扑的衣物鬼影一般在风里飘荡。

再深吸口气，随风送来一股疑似红烧肉的香气。

我把车泊进菜园子，下了车走近了看，那小房子门口竖着一张暗红色标牌，上面印着两个让人费解的大字。

「打」。

「胎」。

（三）

「这里能打胎？」

带着满心的疑问，我站在门口咂了一嗓子。

里面的人被我一惊，放下了手里端着的碗，眼中流露疑惑。

那是个年轻男人，眉浓目黑，睫毛深长，一对眼尾尖尖的清澈狐眼，刀削流畅的下颌，有种日式少年淡淡的忧郁感。

其颜值之高，已经到了让人自动忽略那身大裤衩子老头衫的程度。

讲真，这种颜不该出现在这种遍地白菜帮子的野园子里，特别还在半夜，感觉邪的很。

但更邪的还不止这些。

「什么打胎？」

见对方一脸茫然，我退回去定睛看了一眼，才发现看错了字体方向。

竖过来是打气、补胎……

「咳，说错了，是补胎，我车胎破了。」

「哦。」

我紧紧盯着对方眼睛，直看得他移开目光：「那你车在哪？」

「就在外面，菜园子那里。」

「行。」

接下来，我跟着这个不知来历的男人一起蹲在车下，他开射灯照了半天，笃定地判断：「你得去市里换轮胎，我这里没你这个型号的。」

「那我怎么回家？」

「我可以给你换个备胎，然后你慢慢开回去……」

「不行，我不敢。」

他看着我。

我看着他。

良久。

「那你说怎么办？」

「我给你钱，你帮我把车开回市里。」

「用得着这么麻烦？」

「五百。」

「可现在太晚了……」

「一千。」

「行。」

对方妥协了，趿拉着沾满了泥的拖鞋往回走，应该是去取备胎，我趁他快进门时喊了他一句。

「王子樾！」

对方步履丝滑，在我快要鼓破耳膜的急喘里并没有停顿一时一秒，就这样径直走进了门里。

不对，这太不对了。

难不成，是我认错了人？

可那气质，那相貌，明明就是谈熙心心念念，放在了心上十数年的白月光啊？

（四）

一路无话。

昏暗的路灯透过蒙蒙的车窗玻璃，勾勒出男人山峦俊秀的鼻峰剪影，而我窝在副驾位置上琢磨对方的身份，百思不得其解。

快进市区了，他朝我瞥了一眼。

「你坐好，拍到会扣分。」

「好。」

我依言配合，又佯装不经意问他：「师傅你贵姓？」

「免贵姓赵。」

「你这么帅，肯定有女朋友了吧？」

对方沉默了一会。

「……没。」

没有就好。

至少让我打算策划的事件，少了许多心理负担。

到了楼下停车场，他把车泊到位置，人还坐在驾驶位上，只用一对澹澹安静的狐眼盯住我。

我当然明白他的意思，随即掏出手机朝他亮了亮。

「我手机没电了，要不你陪我上去取钱？」

「不用，我在这里等。」

「那可不行，」我绽开标准八颗牙的笑容：「万一你把我车开跑了，我找谁说理去？」

「……」

这位年轻美貌的小赵师傅倒是个好性子的，闻言倒也没说什么，默默地跟在我身后上了楼。

以往我加班回家，谈熙总会煮锅大红袍奶茶，两人散去一天疲惫，在晚风习习的阳台上惬意地放松一会。

今天也不例外，楼道里散逸着一股鲜甜的香气，女孩穿着浅麻布连衣裙，站在梳理台后朝我温暖一笑。

「回来啦？我给你做了司康，全麦的吃不胖。」

不错，这才是我印象里的好友谈熙。

而不是那个舔着脸蹭于弼学大腿的碧池。

「不饿，不吃。」

我拒绝了，接着在她震惊的眼神里将男人领进了房间。

为了尽可能地拖延时间，我充了好一会电，之后打开手机，朝他亮出二维码：「加个好友吧，我转账给你。」

听到转账，对方依言照做了。

他头像是一张白底大红字广告，名字就叫木子维修，我爽快地转钱过去，对方不满意地盯着数额，口吻不无质疑。

「不是说一千吗？」

「对啊，五百是定金。」我道貌岸然地强调：「你明天帮我把车开去车行，什么时候换好轮胎，什么时候给你剩下的五百。」

「麻烦你了，木子师傅。」

「……」

（五）

男人离开以后，家里四处找不到谈熙，只有通往阳台的推拉门大敞，我心下一紧。

她果然在阳台上，两眼发直地瞅着远处的车水马龙，颊上两道已经干掉的泪渍，像曾被某种软体动物蜿蜒爬过，狼藉而肮脏。

「为什么要这么对我？」

「怎么，你生气了？」

我自然不会再去喝她煮好的奶茶，而是给自己倒了杯冰水，一边自斟自饮，一边自言自语。

「真奇怪，我只是用你对我的方式对待你，你却生气了？」

「这怎么能一样？」

她转过身，朝我不敢置信地凄厉尖叫：「我暗恋了他十几年，从上学时一直到现在，我的心从来没变过啊！」

我笑笑，陆续伸出几根手指竖在她面前。

「第一，别忘了，他只是你的暗恋对象，甚至不是你男朋友，因此我不违反道德。」

「第二，你没有立场指责我，从你跪舔老于的时候，你就失去了一切资格。」

「第三，你住得够久了，是时候搬走了。」

「你……」

信息量太大，谈熙一时间噎住了，她脸色青白交加，似乎还沉浸在刚才那受害者的身份里，却又不得不强行面对残酷的现实。

我不得不提醒她，生活里多的是比情爱更折磨人的问题。

比如说，生存下去。

见她急得七情上脸，我又往重负上加了根稻草：「对了，如果能补交房租就更好了，这里是市中心顶复，房租市价一个月八千五，算你合租给四千，三年就是四千乘三十六。」

在对方莫测的神色里，我吐出一个数字。

「一共是十四万四千元。」

「若羌，你疯了？！」

我没反驳，嗤了一声：「疯的到底是谁啊？」

见我神色嘲讽，她也不做刚才那凄凉悲哀的伪装了，而是愤怒地别开了脸，那一双平日温暖爱笑的眼睛是黯淡的，看不到眸光，但我知道，此刻其内一定不是善意。

「那我这三年给你做饭洗衣，勤勤恳恳当老妈子怎么算？！」

我失笑：「衣服有洗衣机，吃饭基本外卖，行，就当我每天喝了你一杯奶茶，那就给你砍一半再抹个零？」

那也是足足七万的巨额之数，是月光的谈熙绝对掏不出的。

对方腮帮子咬得紧紧的，半晌才含混道：「我可以搬走，但我没钱给你。」

「打欠条也行。」

「我不……」

「那就早点搬走。」我剔着指甲，步步紧逼，不给她深查反刍的机会：「只要你明天离开，租金可以给你免了。」

「曲若羌！」

「我在。」

面前，这女人用看陌生人的眼光衡量了我许久。

「你心这么狠，是不会得到幸福的。」

（六）

翌日，赵姓男子按时上门了。

谈熙打眼见到他，表情顿时一亮，还主动上前打招呼，但对方只是淡淡颌首，并没什么特别的表示。

她顿时肉眼可见地委顿下来。

而我描眉画唇，着迷笛裙，一身 LEMONGRASS & HONEY 香氛，淡淡的柠檬香气中带一丝蜂蜜香，春风得意地跟着他前后脚出去了。

虽然只是结伴打胎……哦不，补胎，但我相信，谈熙仍然从我摇曳生姿的步伐里读出了报复。

一下午耗在轮胎店，其实并没有什么惊喜。

赵姓男子没什么好说的，人安静，话不多，除了帮我协调修理，就是坐在冷板凳上玩斗地主。

说实在的，洗到没型的老头 T 和满是抽丝的大裤衩也一点不影响他的帅气，外表的不修边幅和抽身事外的散漫感，反而组成了这个人身上谜一般的特质。

一种不能小觑的野性。

这就很迷。

一切全部弄妥后，这个谜一般的男子再次充当了司机，待他送我回家，我们之间这段抓马的剧情也就到此结束了。

刚上车，我接到了一通电话。

是于弼学。

我没有拉黑人的习惯，也并不觉得心虚，因此也就坦荡地接了。

孰料对方一开口就很不客气。

「怎么回事？谈熙说你不让她住了？」

「嗯。」

「不是，这青天白日的你让她住哪？租房子也来不及吧？」

「可以住酒店。」

「你！」

对面急喘了几口气，终于冷静了些许：「怎么，这就是来自你曲大设计师的制裁？就这么点招数了？」

「你对付了她，还打算怎么对付我？」

我正要回答，旁边的男人忽然插了一句嘴：「还是到你家楼下吗？」

「要不停车库吧，车库更方便。」

我还没反应过来，话筒对面已经炸了锅了，于弼学那一贯伪装磁性的沙嗓顿时破功：「你旁边是谁？为什么是个年轻人？」

「他为什么要送你回家？」

「曲若羌！你说话啊，哑巴啦？」

我来不及说话，因为这时候正在查酒驾，几名交警把车拦下了，身上的反光条亮得刺眼，男人递过去自己的驾照，正对着瓶子认真地吹气。

话筒里还在一通乱叫，我佛了，直接挂断拉黑一条龙，耳不听心不烦。

这之后，车子一路顺利到家。

事实上，我不打算把事情闹大，也不打算再霍霍人小赵师傅，为了感谢他在这件事上浪费的时间，直接给他转了一千。

对方收了钱径直离开，一如既往地沉默。

事实上，他安静，我多思。

两人脾性并不相投。

从此以后，天南地北，也许再也没有了见面的理由。

（七）

谈熙的离开，比我想象中要快。

阳台上有个蚕茧形状的沙发，是往常她常霸占的位置，这回终于没人和我抢了，可躺上去也并没有多舒服。

看着说不出具体变化，但就是变得空荡荡了的家里，说不出心里什么感受……很自由，也很空虚。

刷了会手机，我还是没控制住自己，点进了对方的朋友圈。

第一条就是九宫格，配文：

「新的环境，新的心情。」

再看那几张图片——好家伙，那个蓝色蒂凡尼排球，驴牌老花小狗，还有角落里几个站立式亚克力玩偶，不都是我送给于弼学的礼物吗？

正啼笑皆非着，一条信息窗口弹了出来。

「小若，在吗？」

我对着屏幕口吐芬芳。

「你 TM 怎么还在？」

对面发过来一条语音，许是刚被拉黑过的缘故，口吻温和沉下了许多。

「你拉黑了我电话，没拉黑微信。」

谢了，这就来。

仿佛知道我的打算，对方连忙推了条语音过来。

「谈熙没地方去，我只能暂时收留她，但你要相信我的为人……」

我信，我当然信。

我也回了一条语音，口吻淡定：「你多清高啊，你于弼学是柳下惠再世，你要是中招了，那都是女人讹你，是不是？」

对面叹了口气。

「小若，我们两年了，你还不知道我是什么样的人？」

闻言，我真的笑喷了。

这两人那点遮遮掩掩的心思早就昭然若揭了，还把人当傻子呢？

「老于，人可以卑微如尘土，不可扭曲如蛆虫。」

「什么意思？」

「祝你们幸福。」

这之后，我果断拉黑了他。

（八）

没有谈熙的夜晚变得漫长了起来。

她之前做点心剩下的黄油、模型和裱花工具还在家里，害我连夜收拾了许久，陆续背了几个大箱子下去，累的满身满脸的汗。

这之后不想回家，就漫无目的地在小区外面瞎逛，围墙外沿着墙根是一溜低矮昏暗的摊位，灯光照着一张张青白的脸和满地廉价的肉色丝袜塑料梳子。

实际上，他们才是城市的真相。

这让我想起了城郊那片广袤无垠的荒地。

和神秘的赵姓男子。

他有一张和那个人迷之相似的面孔，气质却截然不同。

记忆里，那人有一对澈亮的狐眼，笑起来如清泉般，有种一眼望到底的透明感。

特别当他穿着白衬衫，满足了所有女生对白衣校草的想象，走到哪里都是备受瞩目的焦点，偷拍的照片传遍了校里校外。

那个时候，所有人都喜欢他。

男生，女生，包括谈熙和谈熙之外的所有人。

我醉心学业，也只见过他一两面，但那一两面已经足够形成深刻的印象，直到我妈改嫁，我被继父转学去了更好的私立高中，再回想依旧清晰如昨。

他好像一个唯美的梦，刻印在我，谈熙，和更多平凡女孩的心上。

灯火万家，心如乱麻。

我打算找个地方喝点，刚坐到车上，就感觉屁股下轧到了什么东西。

那是个塑料皮子，巴掌大的小本。

一张驾驶证，主人的肖像和他本人一样，骨相绝佳，十分上镜。

赵木子。

这名字清秀，透明而忧郁。

简直像女孩子。

（九）

我驱车来到市郊，在冰冷的夜色里，把集装箱的薄门拍得哗哗响。

十足疯狂。

如果不是四下都是野地，一定会有邻居报警的那种。

伴随着刺耳的豁啦声，门开了。

对方一只手扶着门框，赤着上身，洗得灰白的大裤衩松松垮垮地挂在髁上，凌乱的短发下，一对狐眼湿润而朦胧。

我在他（可能）发脾气之前，亮出了那个蓝色小本子。

「这是你的？」

对方将那本证捏在手心里，一张口有些疲惫的沙哑。

「一定要半夜送过来？」

「对，因为白天要工作。」

我没有骗他，我在市中心的确有自己的设计工作室，能独立养活一个小团队的那种。

他没有再说什么，拿了小本子，也没有把我关在门外的意思，就站在那里无声地打量我。

真的没见过这种眼睛，漂亮且深邃，是亚洲人的黑瞳，却更具有侵略性，像是黑暗里蛰伏的野兽。

我忽然意识到一个问题：我这种半夜找到男人门上的行为，有某种千里送的嫌疑。

而对方默认了这一切，又似乎代表着某种邀请。

僵持良久，终于是我先开了口。

「你这里有喝酒的地方么。」

（九）

真有。

穿过菜园子和几丛稀稀拉拉的野树，前方星星点点的亮光忽然变多了，湿冷的风里夹杂着几丝靡靡的音乐，隐约能听到零零碎碎的大笑声，低语声，咳嗽声。

难以置信，菜园子后面这么多大大小小，数量惊人的集装箱，在深夜里犹如鬼影幢幢。

也像一堆被城市遗弃的垃圾。

我跟着赵木子，在昏暗的巨大箱体之间穿梭，足足绕了上千米，前方豁然开朗，竟是一幢足有两层小楼高的……

当然了，还是集装箱。

从两旁堆满的酒瓶墙里走进去，这里居然真是一个酒吧，还是会被网红打卡，很有美式复古情调的那种。

简陋的吧台后，一个头裹针织帽的小姑娘正在玩手机，赵木子敲了敲桌子：「一杯冰柠檬。」

对方抬头，眼睛一亮：「木子哥！」又看到他身边的我，语调随即急转直下：「这是谁啊？」

他没有回答她，而是转头问我：「你喝什么？」

「酒就行。」

小姑娘撇撇嘴，但还是搁下了手机，给我调了一杯新派 mojito，眼睁睁地看着我们拿着杯子，坐到灯光昏暗的角落里去了。

桌角贴着菜单，看到酒价我惊了。

一杯 Highball 只要 18？

「嗯。」

往日里沉默寡言的赵姓男子，此时似乎谈兴正浓。

「因为这里都是集装箱，所以房租低，物价低，生意也可以。」

「哦。」

对方嘴唇微动，一双狐眼沉默而淡淡地望着我。

看样子，他很想和我聊点什么。

可我不想。

这样灯影缤纷的迷离夜，单身女人也许应该大笑，应该狂舞，应该在不同男人的手臂上辗转缠绕，却唯独不该静坐一隅，独自垂泪。

但我无法自控。

毕竟已经奔三的我，一夜之间失去所有。

一杯冰冷的 mojito 下去，如刀子般在胃里肆意切割，很快化作火热的液体冲出眼眶，在早已凉透的面颊上肆意奔流。

我沉浸在自己悲伤的情绪里难以自拔，口干舌燥，几近脱水。

「麻烦再来点酒。」

「你醉了。」

此刻对方在我对面坐着，袖口翻折，露出一段线条流畅的小臂，骨节分明的手指扶着纤细的杯脚轻柔滑动，有种不疾不徐的性感。

「不要再喝了。」

他仿若知心友人的口吻，让我十分想笑。

我也真的笑了，在对方诧异的眼神里几乎是前仰后合，直到茫然脱力，才伏在桌上轻喃。

「你想和我睡觉，是不是？」

(十)

桌面上，那几根修长手指随即收紧了，随即收紧的还有他不停滑动的喉结。

在对方紧缩的瞳孔里，我看到了一个女人。

那女人缎发垂胸，着一身月白塔夫绸长裙，两条肩带幼细到不可思议，似乎一扯就断。

活像一道艳丽的招魂幡。

对方出神一会，忽然拉住我胳膊，将我整个人从座位上扯出来，我被他拉着，跌跌撞撞地冲进寒风怒吼的凉夜。

路很短，也很长。

不远处那幢灰色的小屋子在风里哗哗作响，声音听起来很塑料，似乎随时会被大风刮上天。

此刻我们贴得很紧，而身体不会撒谎，那紧绷的曲线已然将他急迫的反应昭然若揭，我干脆将两条纤细的臂挂在他脖子上，暖声呵道：「驾驶证是你故意落下的，对不对——」

「你喝醉了。」

他在转移话题。

比起单纯的逞凶，他的云淡风轻更让我愤怒。

于是我勾住那修长的脖颈，踮起脚尖，吻住面前那张胭红色的唇。

过程中我拽住对方领口，将人一路狠拽进房间，他甚至忍不住笑了起来。

我恨声道：「你笑什么？」

「虽然发展有点快，但也不是不行。」

窗牖黯淡，投入一束霜白月色，照耀着他暧昧不清的侧颜，手指滑开衬衫纽扣，语气醇柔。

「过来吧，如果这真的是你想要的。」

原来和谈熙心心念念了十几年的白月光亲密，不光有生理上的快乐，还能带来虚荣心的巨大满足。

让我觉得很快活。

(十一)

一夜无梦，天已大亮。

最终唤醒我的，是散落在一堆衣物里的手机，看到来电的我吓得瞬间关机，这之后轻手轻脚地穿上了衣服。

身后男人还在睡，散开的漆发柔软地铺陈在枕上。

明明知道自己这样很渣，我还是慌不择路地逃了，一口气驱车逃回市里的房子。

回到家后开机，才发现我妈给我打了数十个电话，催命一样的，没等我反应过来，下一个电话又来了，一开口就是声色俱厉的质问。

「你和小于吵架啦？」

我给自己倒了杯冰水喝着，强装淡定：「没啊，好着呢。」

「那妈问他婚礼定在哪一天，他怎么说不知道？之前你们不是早就商量好了？！」

我没接这个茬，对方把皮球踢给了我，我自然是原样踢回去：

「那我也不知道啊，最近我都联系不上他。」

「要不，您帮我去看看？」

「妈去算怎么回事?!」

「就说去给他煲汤咯，您之前不经常给女婿送爱心的？」

我妈停了一会，叹着气挂断了电话。

我打开微信，找到了那个白底红字的头像，手指在上面停留了好一会。

正要点击删除，忽然想起昨夜他在我耳边的低语，说自己是第一次，让我多多包涵。

呵呵，这人连名字都可能篡改过，谁知道哪句真哪句假？

但不得不说，那句好似示弱的剖白仍然让我仍不住心软了，最终没能删得下去。

重新梳妆过了，我打起精神去工作室，打算把积在手里的单子消化掉，这时候也只有拼命工作，才能把那个又邪又蛊的家伙从心里抹除。

一下午，我总疑心被同事看出破绽，心下有种小孩子偷吃糖的微妙亢奋，一种放肆挥霍后的空虚。

既侥幸又后怕。

既懊悔又甜美。

(十二)

干了一下午的立体渲染，正忙得热火朝天，我妈又给我来电话了，在这之前，她还给我发了几张照片。

我还没来得及接电话，就被她骂得狗血淋头。

「你是不是缺心眼啊？」

「怎么了？」

「和你关系最好的那个小谈，都和小于搅和到床上去了，你会不知道？」

我被她大嗓门一惊，嘴皮一秃噜。

「那就祝他们百年好合呗？」

对面声音更大了，震得我耳膜生痛：「你疯啦！就这么没出息把自己的老公拱手让人，到底还是不是我女？！」

我妈会如此恨铁不成钢，也是有原因的。

年轻的时候她帮着周围的姊妹抓小三，曾经有过抓碎对方头皮，踹断小腿胫骨，骂到对方半夜割腕的壮举。

如今年近五十依然宝刀未老，时不时还要在我继父身上操练一番。

我随便应付几句挂了电话，再点开我妈发来的照片，果然都是谈熙和于弼学的动态合照，两人光着身子打着赤膊，在床上沙发上被我妈撵得跳上跳下，糊得几乎认不出是本人。

我妈又发来一段语音，让我过去现场和她一起撕，被我直接无视了。

不是我不想去。

现在的我，比谈熙更心虚啊。

（十三）

不知不觉，两个星期过去了。

赵姓男子沉默地躺在我的朋友列表里，宛如一具尸体，要不是回家发现下水道堵了，我们还真有可能就这么断了。

住过高楼的都知道，时不时地堵个下水道什么的，简直再正常不过了，所以我找个孔武有力的男子来帮我通下水道，也是一件极为正常的事。

于是我连忙打开微信对话框，键入一句话。

「我家的下水道堵啦！」

刚刚点击发送，忽然意识到自己的语气太过喜悦，连忙点击撤回，又重新编辑了一条信息。

「那个，我家的下水道堵了……」

还没发过去，就见页面上方的小字由「木子维修」变成了「对方正在输入中……」

咤！

现在才知道找我？

晚了！

我把键入的一行字重新删除，接着把手机一关，防止自己忍不住点开看，还特意扔得远远的。

这之后坐在沙发上，屁股下面像着了火。

简直是度日如年.....

好不容易过去了五分钟，手机还是没有动静，我终于忍不住滑开了屏幕。

几乎就在瞬间，对方发来一条信息，简单的五个字。

「我在你楼下。」

（十四）

一颗沸腾的心脏就在嗓子眼下面涌动，我的腿忽然拥有了自己的意识，带着我往楼道飞奔。

此时正是下班高峰期，三联排电梯都载满了人，我等了足足十分钟，才等到一辆电梯向下。

赵木子就站在门厅关卡附近，依然是熟悉的大裤衩老头衫，趿着人字拖鞋，双手插在裤兜里，一对狐眼安静地注目着电梯

口。

他站在那里，就像一个柔和的发光体。

路过的男女老少，姑娘爷们，无一例外都会在路过时回头看他。

可想而知，硬着头皮上前的我有多尴尬。

对方依然沉默，不过在等电梯的间隙，我发现他的拖鞋是新的，老头衫和裤衩子的折痕也很板正，应该是刚拆包的新衣服。

……看得出来，他已经尽力了。

等了一会，电梯到了，还是个空的。

我们一前一后上了电梯，铝门合上，对方那对淡淡的狐眼无言地睇着我，却胜似千言万语。

不知是谁先动的手，下一刻我们已紧紧抱在一起。

几分迷茫，几分陶醉，如同醉倒在深处的酒徒，甚至还要发出荒谬的疑问。

「你嘴里好甜。」

「你也是。」

对方声音沙哑而动情。

此刻，我们已经近到不能再近，他却还在不停拥着我吻着我，直到耳边叮咚一声，才慢慢反应过来。

电梯门开了，两个还不到我肩膀高的小学生站在门外瞟了一眼，撇着嘴走开了。

「现在的中年人真有激情。」

「谁说不是呢。」

（十五）

窗外不知何时，忽然下起雨来。

淅淅沥沥的水珠敲打着摩天大楼，空气中蔓延着潮湿暖昧的余韵，是个适合接吻的夜晚。

为了遮掩可能会扰邻的声音，我一进门就打开了电视，台风退场的播报音扩散得很大，可空气中仍然弥漫着一种山雨欲来的意味。

幸而，今晚赵木子就是我的藏身之处。

「那天为什么要偷偷跑了？是不是后悔了？」

「后悔又怎样？」

那对狐眼在黑暗中烁烁如星，目光在我身上逡巡：「我以为你讨厌我。」

「是有点讨厌。」

赵木子似乎有些无奈，用牙齿轻轻噬咬我的下唇。

只是简单的接吻而已，却像饮了极醇厚的浓香白酒，不过几口，就将我们通通灌醉……

翌日。

我还没睁眼，旁边的人已经坐起身，附耳轻柔说话。

「天亮了，我要走了。」

「再见。」

他没走，反倒将我的手捧在心口，五指被抓在他干燥而滚烫的手心揉搓，如白生生的嫩芽探出头，有一种脆弱而娇艳的美。

被闹醒的我不得不爬起来。

此刻满室晨光，我站在门厅处呵欠连天，客套地应付着对方的缠绵流连。

直到他看向我身后，笑容骤然消失。

我顺着他的眼神看过去，背景墙那里的披布不知何时滑落了，展露出一幅落地的，巨大的——婚纱照。

（十六）

我见状，连忙拿起滑落在地的披布遮上去，一边开动脑筋狡辩。

「我可以解释的。」

对方冷冷地盯视着我，这位刚刚还缱绻温柔的赵姓男子，眼下突然变脸，浑身散发阵阵冰冻凉气。

「这是我未婚夫没错，」我抓住他手摇晃，信誓旦旦：「但是他早就死了。」

「死了好久了，我连他长什么样都忘了。」

「真的？」

「可真可真。」

「嗯。」

再三确认后，赵木子安详地离开了。

这之后的一个多月，我又以灯泡坏了，插座短路了，电视机没信号为由叫他来修。

当然了，修的都是寂寞。

（十七）

这之后没过多久，我和于弼学彻底分手，虽然双方父母都没有出面，但都已默认了这段关系走向终点，于家和我继父没有断

生意上的往来，彼此也算全了体面。

直到于弼学偷偷用一个座机打到我这里，用悲愤的语气向我告谈熙的状。

「那女人诈骗！」

「她骗你啥了？」

「她骗我是生理期，之后恶意怀孕，这难道不算诈骗？」

我：这话说得，宁有种乎？

「不是，于弼你是不是玩不起？」

闻言，对面沉默了一阵子，嗓音忽然变得感伤：「若若，你总是这样，高兴的时候叫我阿学，不高兴的时候叫我于弼……」

我一听，心下直犯恶心：「得，我和您早没关系了，这事和我说着。」

「那她现在不愿意弄掉，我怎么办？」

「你怎么办？当然是娶她呀？」

「这怎么可能？她什么条件，我什么条件？我怎么可能娶她？！」

我被他的无耻惊到了，憋了好一会才憋出一句：「还有一个办法。」

对面既惊且喜：「还有什么办法？你快说！」

「你还可以去死呀。」

骂完，我随即挂断电话，删除拉黑一条龙。

可能是被这货膈应到了，一直到傍晚我妈来给我送鱼汤，那恶心感仍萦绕在心头，总有一种不吐不快的冲动。

为了让她也高兴一下，我把这事当笑话给她讲了，我妈喝着汤，直接笑喷了。

而我就不一样了，我 TM 直接笑吐了。

一转头，吐一地那种。

（十八）

见我吐得满脸是泪，我妈脸色变了。

「你例假什么时候走的？」

「呃，上个月？不对，上上个月？」

再仔细一想，我几乎记不得大姨妈啥时候来过了，毕竟本身例假就不规律，尤其是之前通宵加班，那更是连续几个月的断档。

我妈看了我一眼，那目光让人浑身发寒，接着就勒令我待在家里，自己火急火燎地出了门。

不过她很快就回来了，手上还拿着一个医用塑料袋，里面几根花花绿绿的塑料管子：「你去卫生间，把这几个牌子的试纸都用了。」

见她一脸凝重，我不敢在这时候触霉头，只得依言照做，结果也在意料之中——齐刷刷两条杠，强阳。

我妈一看到试纸，眼泪当时就下来了，一瞬间哭得抬不起头来。

我试图劝慰她，却被她拉住手臂用力撕扯，嘴里不住惨叫：

「你这个死女，我和你说要做措施做措施，千万不能在婚前怀孕，现在好了，于家的婚结不成，你这个孩子怎么办，怎么办你自己说！！」

我被她哭得浑身发毛，也不禁开始掉泪：「那我也不想的，当时我也不喜欢他，是你说听你的没错……」

我妈一听愣了，回过神来就开始抽自己耳光，一巴掌一巴掌用了全力，狠狠打得满脸充血。

「你说的对，是我眼瘸给你挑了个浪子，是我有眼无珠，老眼昏花了！」

她要强了一辈子，唯独没有为难过自己，可见是伤心、无助地狠了。

见她情绪崩溃，我连忙劝止。

「妈，我一定要结婚吗？不能自己要孩子吗？」

她闻言狂怒：「你说什么痴话？你好好的姑娘要做单身妈妈？」

「为什么不能？」

任由冰冷的泪干在脸上，我终是说出了自己一贯的想法：「我自己能赚到钱，每年光工作室分红也有五六十万，以后名气大了还会赚更多，难道还养不起个孩子？」

「就算我一个人吃力，我可以请月嫂、保姆、司机，协助我一起养，只要我一直能赚到钱，这些都不是问题。」

我妈听呆了，一双眼瞪得要掉出来。

「那别人问起他爸爸呢？」

「就说死了啊……」

她站起身，迅雷不及掩耳地霍了我一掌：「你这个死女！」

「你就不想结婚，怪不得之前让你去恋爱去相亲，你都不听！」

我连忙拿了纸巾过去，给她细细擦着脸上糊掉的粉底，口吻讨好：「你老说生女儿被人吃绝户，这回孩子就跟我姓，咱们一家人到死不分开，你就说行不行嘛。」

「不行！这不是你一个人的事！」

被一口驳回的我只能闭嘴。

这之后，我妈终于渐渐冷静下来，也似乎接受了这最坏的结果，甚至想要拉人下水。

「对了，这事老于家还不知道，我倒要看看，他们打算怎么办！」

见她掏出手机开始打电话，我顿时头皮发麻。

曲女士想做的事情没人能拦得住，她很有可能会拿这个做文章，在他们那个圈子里搅出滔天风浪来。

这要是孩子是于弼学的也就算了，他该死。

关键是，我压根就没和他睡过啊！

（十九）

说到赵木子。

我对他有点喜欢，但也没那么喜欢。

就算他是曾经的王子樾，我与他唯一的交集也不过是帮谈熙写过几封情书，当年的印象几乎都淡没了。

而他的居住环境，收入状况，文化水平，没有一样可以匹配我心目中的完美父亲人选。

说句难听的，就连我继父，一个收租佬都比他更体面。

当年我妈为了生下我，和家里闹得近乎决裂，这之后她改嫁了两次，完全是照着给我选父亲的条例来选择丈夫。

她为我付出了所有，却从未后悔过。

从此以后，我最爱的人除了我妈，就是我肚子里这个血脉相连的孩子，我将同时成为自己孩子的父亲与母亲，精心教养、培育她长大。

这也是我理想中，最完美人生的雏形。

仔细权衡之后，我果断选择了放弃赵木子，将他拖进了黑名单。

与其拖泥带水，不如快刀斩麻。

另一边，随着我和谈熙的同时怀孕，纸也渐渐包不住火了。

一开始消息只是捅给了我继父，这之后他在麻将桌上说漏了嘴，八卦不胫而走，没过一个月，整个圈子都知道了：于家那个不肖子同时搞大了两个女孩的肚子。

得知此事的第二天，于父于母就拎着燕窝上门了。

嘴上说要赔礼道歉，其实打着让我和于弼学重归于好的算盘，最好让我们在肚子显怀之前就办婚礼，把这桩丑闻遮掩下去。

我妈对于父于母的殷勤很不感冒，我继父还是要脸的，客客气气地给两人沏了大红袍。

于母对我一向淡淡的，此番忽然热情起来，拉着我的手不住轻抚：「小若，我们已经狠狠教训过弼学那小子了，你放心，他以后要是再犯浑，你就是我亲女儿，我就当没那个儿子！」

我连忙撇清关系：「阿姨，我有亲妈了，至于你家小于我的确配不上，就这样吧啊，就这样。」

说完，我就躲去了沙发角落，一副受尽了情伤的样子。

于父于母见状吁叹连连，咬牙切齿地又痛骂了于弼学一段。

看他们这反常的姿态就知道，于弼学在他爹妈那的信用已经透支完了，他辩解的那些字眼，他爹妈估计一个字都不信。

这绿帽子他是戴也得戴，不戴也得戴了。

（二十）

万万没想到，抢在于弼学之前来找我的，居然是谈熙，且一开口就是兴师问罪。

「你肚子里的孩子，是王子樾的吧？」

「他不姓王，姓赵。」

「呸！他就是王子樾，只是家里后来出了变故才改的名字，我都和他老乡打听过了！」

「所以呢，这和我有关系？」

「他现在穷得破屋烂衫的，你跟了他，以后有你的苦头吃。」

听出对方话音里的优越感，我噗地一声笑了：「谁说孩子是他的？」

谈熙立马警觉起来。

「你什么意思？老子都和我说了，说你借口结婚了才能发生关系，让他活活当了两年的和尚。」

「你弄错了。」

我躺在沙发上，惬意地轻抚微微隆起的小腹：「这和是谁的种无关，这孩子只属于我自己。」

对方总算听懂了：「你要做单身妈妈？那不是更可怜？」

「你不懂，只有穷女人才可怜。」我笑道：「独自抚养孩子，只是我保有财富的手段之一罢了。」

「再说了，我要哭，也是躺在我的市中心顶复里哭，还轮不到你来笑话。」

谈熙：「……」

「你还是担心你自己吧，于弼学脑子不灵光，他爹妈可不是省油的灯，你想嫁入豪门做贵妇，现在还早着呢。」

闻言，她似有不服气。

「万一我这是个男孩呢？」

「那就祝你好运咯。」

她好像想说什么，但还是忍了口气，挂断了电话。

（二十一）

日子一天天过去，我渐渐显怀，虽然几次三番责怪我不谨慎，但我妈一次也没说过让我弄掉孩子的话。

我知道，她比我更不舍。

跨入第四个月，产检变得频繁了，一个人去医院不方便，我叫上了工作室的合伙人路漫兮。

她每天要去十几个工地监工，忙得灰头土脸，时不时还得接我去医院，烦得不行：「不是，我又不是孩子他爹，你老找我干吗？」

「这孩子没爹。」

「你不是有个快结婚的对象吗？」

「他死了。」

做完大排畸，她直接送我回家，刚进楼就看见孩子死去的爹站在楼道口，朝我投来殷殷的一瞥。

见我们相对僵持，路漫兮很有眼力见地溜了。

我就当作没看见，指纹刷开了锁就往门里走，斜刺里伸出一条手臂拦住我，我转过头，语气很不好。

「你来干什么？」

「来看你。」

「现在才来看我，那之前呢？」

「我以为你忙……」

赵木子，哦不，王子樾依然穿着那身 T 恤大裤衩，低眉顺眼地跟在我身后：「已经三个月了，我怕你把我忘了。」

闻言，我心底滑过一丝悸动，但还是狠下心肠拒绝他：「我是忘了，本来就没什么感情，早点结束了不是更好？」

他没有回答我，目光下沉，凝在我隆起的小腹上。

我一下子紧张起来，如同炸了毛的母猫：「看什么看？吃胖了而已。」

闻言，对方用看傻子一样的目光看我。

见事情败露，我反而心头一松，口吻如同一个无赖：「放心，我不需要什么营养费，也不会用这孩子的存在叨扰你，你只需要彻底消失——」

不等我说完，他随即打断：「不行。」

「这孩子，我也要。」

真可笑。

他有什么立场说要？

数天前被谈熙嘲笑的屈辱顿时全数回归，内心封存的敏感被压榨出恶毒的汁液，我口不择言地讽刺他：「你自己都混成那样了，能给我什么，又能给孩子什么？」

「王先生，人贵有自知之明。」

对方好像第一次认识我似的，澹澹殷切的目光渐渐降温，眼中翻涌着漆黑的波涛。

「是因为这个原因，你才拉黑了我？」

「不然呢？」

我挺直背脊，努力让自己显得更尖厉些，以劝退面前这个不知天高地厚的男人。

实则在心里悲哀地祈祷。

离开吧。

离开这里吧。

就当一切从没有发生过。

然而，对方默然打量我良久，口吻反而变得更温柔了。

「那，你要怎样才相信我？」

（二十二）

不错，我的确拿不出证据，证明在于弼学之后出现的赵木子也是个人渣。

见对方一口咬死了要这个孩子，我知道他绝不会轻言放弃，因为无论道德还是法律上，他都是孩子的生理学父亲，这是颠扑不破的真理。

为了不让他讹上我们母女，我打电话和我妈说项目工期吃紧，以后直接吃住在公司，又借口自己房租到期没钱再续，包袱款款搬进了赵木子的小破屋里。

我和他说市中心那套房是租的，而他居然就这么信了。

断定对方无法长时间忍受一个难伺候的孕妇，我虚伪地给了他一个机会，打算用六个月的实践让他死心。

住进去的第一晚，就开始挑他的毛病。

比如指着他的大裤衩尖酸刻薄地质问：「这裤子和你昨天穿的，不会是同一条吧？」

「……不是。」

为了佐证自己陈述的真实性，他把我带到门口，指给我看不远处晾衣绳上挂着的裤子。

「虽然看着都差不多，但还是有区别，比如这条颜色是深灰，那是浅灰，最远的那一条是枪灰。」

「……」

一战败北，我的阴阳怪气就像打在棉花上，没有丝毫回弹。

入夜以后，我们挤在墙角的小床上睡。

季节刚刚入夏，晚风送来虫鸣，明明室内温度不是很高，我却汗流浹背，辗转良久无法入睡。

「好痒啊，真烦人！」

王子樾刚刚在隔壁冲澡回来，闻言过来查看：「怎么了？有蚊子？有没有蚊子你会不知道？！」

我心烦气躁之下，忍不住对他大发脾气，对方有些莫名其妙，但还是默默去窗边检查纱窗。

「纱窗旧了，上面有裂缝了。」

「那怎么办？」

「现在太晚了，你先睡，我明天去买新的。」

「这么多蚊子，我怎么睡啊？！」

面对我极度放大的负面情绪，他没反驳，从床下翻出一个大塑料袋，打开里面是一张竹编的大蒲扇，接下来，他靠在床头用那把扇子对着我轻吹。

「睡吧，我给你打蚊子。」

（二十三）

因为床小，我不得不贴着他睡，为了防止从床边掉下去，手臂只能环着他的腰。

随着扇子轻摇，阵阵凉意沁入毛孔，对方身上袭来一股幽幽的木质冷香，不知为何，心头的毛躁瞬间淡去了，浓郁的倦意也渐渐上涌。

事实证明，我不仅睡着了。

还像猪一样，一觉睡到了天亮。

肚皮里的小家伙在不断蠕动，仿佛小鱼调皮地在水里游，因为怀孕的原因，我现在不仅嗜睡，还饿得很快，打眼看不见人心下不爽，立即给王子越去了电话。

「你去哪了？」

对面机器声轰鸣，人声嘈杂，声音小得听不清。

「在外面呢。」

「那你这里前不着村后不着店的，我中午吃什么？？」

难得占理，我口吻很不客气。

最好折腾得对方当场反目，放弃这个孩子才好。

闻言，他果然挂断了电话。

我欣喜之余，心下漫过一阵苦涩，还没等情绪发酵起来，手机上收到了一条消息。

「现在忙，你等我回去做饭。」

中午之前，他果然急匆匆赶回来了。

一进门就直奔厨房，厨艺还很熟练，一个小时不到做了藤椒水煮鱼和爆炒豆苗，还打了个香喷喷的蛋花汤，自己饭都没扒两口又急匆匆离开了。

昨夜他给我打蚊子，几乎一夜没睡，今天天一亮就在外面干活，中午还得回来做饭，却一句怨言都没有。

搞得我不断自省，自己是不是做得太过分了……

是夜，天黑透了他才回来，带着新的纱窗。

对方风尘仆仆，眼下还带着淡淡的乌青，一进门就直奔窗台干活，话都来不及和我多说。

「今天这么晚？」

我站他身后，语气讷讷。

「嗯，这种型号的不好买，只能找人现场做。」

这之后，他沉默地把窗子修好了，我本以为他是生我的气，等对方靠在床头睡着了才知道……

他不是生我的气，他只是累了。

（二十四）

为了更好地塑造一个混吃等死的都市拜金女形象，我把工作室最近的单都匀给路漫兮做了，赶得对方焦头烂额，以头抢地。

为了巩固这个人设，我净损失接近三十万，也因此对王子樾愈发看不顺眼。

值得一提的是，这几天他都早出晚归，不知道在忙什么，我问他，他也不瞒我：「我在市郊和人合伙，刚盘了个门店。」

「还是修车？」

「差不多吧。」

哼，我说呢，这人还能干什么？

于是第二天，趁着他出门，我叫了个车暗戳戳去查岗，到了地方一看……

还别说，位置不错，左右两面敞亮的大门，店招也非常醒目，门口站着两个迎宾的精神小伙，见我双手捧着肚子进来，端水的端水，拿包的拿包，一个修车店硬是搞出了 VIP 待遇。

「王子樾呢？」

「您说谁？」

「……哦，我说赵木子。」

对方打量我两眼，这才醒悟似的笑道：「原来是老板娘啊？」

另一个小伙子也赔笑：「老板出去进货了，要不，您先里面坐？」

还别说，我本来不愿意呆，架不住两人一口一个老板娘，叫得心态都飘了，也就顺势坐到了收银台后面刷起了手机。

没坐多久，外面就来了客，一个中年女人。

「你们这给车换色多少钱？」

「价位不同的女士，有八千八的，也有两万八的。」

「这么贵？」

那女人说着就要离开，门外忽然走上来一个修长的身影：「不贵的，我们自己拿货自己做，肯定比市场价低的。」

那女人忽然就沉默了，好一会才结结巴巴道：「还，还有别的价吗？」

「八千八的可以给你八千做了，不能再低了。」

「哎呀，我不是要便宜货，是要好货。」

「最好的八万八。」

「那就做八万八。」

八万八包个车衣，是不是脑壳有病啊？

我在柜台里面昂着头看，只见王子樾正带着女人往里走，那女人满面矜持，实则在后面偷偷地仰视着他，激动得唇皮都发抖。

至于吗？

我说至于吗？

客人刚走，我到他身后冷不丁来一句。

「生意不错啊。」

他回头一看是我，有些意外：「你怎么来了？」

「我不来，怎么知道你这么能赚呀。」

他听不出我的阴阳怪气，反而有些腼腆：「还好吧。」

「这里不远处有个很大的二手车广场，主打 BBA 豪车，所以不少客人会在这更换车衣.」

我冷笑：「我看她这不是想包车衣，是想包你吧？！」

王子樾闻言，白玉兰般的面颊浮上一层红晕，似乎不知如何作答，他忽然别开了脸。

「我已经有你了。」

（二十五）

为什么？

为什么已经奔三的我，会因为一句朴实无华的表白而心头乱撞？

明明看了那么多出轨流产和小三，我的心已经像滚刀石一样硬了，这一次却面红过耳，好像忽然患上了高热。

连脑子都乱成了一坨糨糊。

在柜台后面坐到天黑，王子樾开来一辆破五菱，后面乱糟糟地堆满了货，说先送我回家，被我拒绝了。

没办法，他只能带着我出去吃了顿简餐，回来路过菜市场，还去里面买了五斤猪蹄。

这之后一直忙到晚上十二点，我困得迷迷糊糊了他才关店，到了家，我几乎是一沾枕头就睡着了，他却把猪蹄子提到屋外去，不知在忙活什么。

第二天醒来，屋里屋外弥漫着一股稠密的香味。

我循着香味找到走廊，却见到一个市面上早已绝版的煤炭炉子，上面焖着一个不锈钢大锅，下面的炭火还红着。

刚要打开看，不远处忽然跑来几个不穿裤子的小孩，流着口水眼巴巴地看我。

正要连锅端走，手机上忽然收到一条信息。

「醒了吗？」

我回复后，对面立即又发来几条。

「醒了就吃饭吧，给你做了猪蹄焖黄豆，饭在电饭煲里。」

「对了，如果有孩子问你要肉吃，你就给他们一点。」

「他们的爸妈都是住在这附近的。」

「行。」

虽然很想一个人霸占一锅肉，但对方既然这么说了，我只得开了盖，把一块块焖得香糯软烂的猪蹄子用塑料袋装了，递到那一张张看不出颜色的小手里。

这些孩子似乎很习惯伸手要吃的，拿着就跑了，连声谢谢也不说。

可心疼死我了。

然后带着难以释怀的心情，含泪吃了三大碗米饭。

（二十六）

日子一天天平静地滑过。

这天正躺在屋檐下乘凉的我，忽然迎来一个不速之客。

「你瞧你胖的，都像个河豚了。」

「怎么说话呢？」

对比我身怀六甲膀大腰圆，对方面有菜色，清瘦苍白，似乎风一吹就会刮跑，我上下打量她一眼，眼神落在她平坦的小腹上，心下了然：「你打算去哪？」

「回老家。」

谈熙苦涩一笑：「我没有你那么有钱的老爸，也没有靠谱的男朋友，只能回家找个条件差不多的结婚了。」

她一向心气高，能有如此觉悟实属难得，我有些纳闷：「那于狗呢？你就这么轻轻放过他了？」

「他爸妈给了我两百万，算是补偿。」

「哦。」

我远离风暴圈已久，居然连这么劲爆的消息都是最后一个知道的，闻言有些惋惜。

她见我沉默不语，忽然拔高声量，神色激动：「曲若羌，你是不是以为我是图这两百万？」

「我可没这么说。」

她被我冷冷堵回去，忽然有些出神地看着我的肚子，神色流露怀念：「要是待在他身边的人是我，那该多好，可惜……」

这个他，显然不是于弼学。

闻言我笑了：「为了爱情，破屋烂衫也无所谓？」

「对。」

「我相信你说的是真的。」

我舒展了下手脚，神色惬意地打量对方泛起潮红的脸色：「但你也不过爱他的皮囊罢了，这感情经不起推敲。」

谈熙闻言，反唇相讥：「难道你不是？」

我还没回答，不远处传来一声刺耳的急刹，一辆破旧的五菱开到了野田里，掀起尘烟滚滚，王子樾从前车厢跳下来，又身手利落地爬上后面的货架，将上面的货物一件件往下丢。

因为流汗，那身白 T 恤都已经湿黏在身上，阳光下半透明的布料透出下面微深的肤色，野性而阳刚。

我看谈熙瞧得目不转睛地，心下有些不舒服。

「瞧把你给馋的。」

「你说啥？」

「没啥。」

卸掉所有东西后，男人一边撩起 T 恤下摆擦满脸的汗，半露出线条紧实的腹部，一边朝这里走。

「这是你朋友？」

「不是，问路的。」

「嗯。」

谈熙一直追着他的身影消失在门口，神色有些惘然。

「我喜欢了他十几年，他居然记不得我。」

我闻言冷笑数声：「我当了你这十几年的朋友，你把我放眼里了吗？」

她没接茬。

从拜访到离开，全程没有说一句对不起。

就这样，这一位陪伴了我整个青春期的老友，自此永远地淡出了我的生活。

（二十七）

因为谈熙说我胖得像河豚，我一直耿耿于怀，孕七月去产检时还特地咨询了医生。

结果在意料之中，胎儿比当月份大出一圈，医生对着彩超报告眉头紧蹙。

「你平时都吃什么？」

「鱼，虾，牛肉还有蔬菜。」

「不止，还有榴梿，波罗蜜，鸡爪和猪蹄。」

生怕医生错过细节，旁边的男人连忙补充：「对了，她连红烧肉都要吃五花的。」

我目光沉沉地盯着王子樾，对方不为所动，反而理直气壮地强调：「而且顿顿要吃肉，少一顿就胃灼热难受，医生，这样正常吗？」

医生严厉地横我一眼：「正不正常都不能这么吃，吃成巨大儿怎么办？」

「以后水果只能吃番茄和黄瓜，不许吃肥肉猪蹄，瘦肉也要酌量。」

我唯有诺诺应是。

出了医院，我鼻子不是鼻子，眼睛不是眼睛给他甩脸色：「怎么了，你是嫌弃我太能吃了？要不我回我妈家？」

对方第一次见到彩超报告，正看得投入，闻言眼睛都不抬：
「太大了，怕你不好生。」

我心下瞬间巴适了。

这男人，有点蛊！

晚上，我吃了一盘子拍黄瓜和玉米粥，正要再喝一碗，被王子樾拦住：「别吃了，医生让我监督你控制饮食。」

「一碗也不行嘛？」

「不行。」

他言词拒绝，之后直接收走了碗，见我躺在床上生闷气，放低了声音安慰：「别气了，我给你读点诗好不好？正好给孩子做胎教。」

「我才不要。」

他在身边的柜子里翻了半天，翻出一本发黄的透明文件袋，里面似乎夹着一沓粉红色的纸。

我一见那纸就麻了。

记忆中，我帮谈熙写了几次情书，用的就是这种颜色的纸，但当时追求他的人那么多，没理由他只光盯着我呀？

时隔多年，那印着 HelloKitty 的纸张都已经干硬发脆，摩挲在手里发出沙沙的声音，他坐在床边展开其中一张，看样子是

要认真读一读。

「那个，能不能别读了，我不想听。」

「不行，这是胎教呢。」

对方温柔而强势地拒绝了我，接着就清了清嗓子，用那脉脉动听的声音念了起来。

「我答应给你写信，用青色的油墨，花瓣儿做纸，绿萝包装，让夜莺给你捎去……」

救命！

光听了一个开头，我就肉麻得快要死了！

王子樾在一旁，微笑着瞧我生无可恋的脸色，声量反而提得更高了，简直抑扬顿挫。

「若不能拜托夜莺，便给你装在漂流瓶里，春秋不见，四季不行，待你在下游俯拾，你的微笑便是给我的恩赐……」

待他读完了全篇，我瘫软在床上，只有一种感觉。

有的人活着。

她已经死了。

「好听吗？是不是写得很好？」

「好……」

「那我再给你读一篇，作诗的可有才了，当时她自己写的手抄报风靡全校呢。」

「别……」

王子樾不等我阻拦，又拿起了另一张信纸，再次投入充沛的感情念了起来。

「跃过悬崖，去吻一朵花……」

我死了。

死在一个饱受摧残的午后。

（二十八）

我明白了，王子樾一开始就认出了我。

他一定是报复。

报复我以前写了那么多肉麻的信恶心他。

强迫我听完所有的情书后，那些原本保藏完好的信纸就随意地塞在了抽屉里，现在装在那珍贵的透明袋子里的，是胎儿的彩超报告，也是他每天下班回来都要看一看的。

为了表示对这个孩子的欢迎，他还从不知哪里运来了一批原松木，亲自做了一张牢固的婴儿床。

从劈条，打磨到最后拼装，全部亲力亲为，耗时足足一个月。

那张漂亮而结实的小床完全落成后，完全看不出手工痕迹，通体没有一个锐角，是可以随时拿到商场去卖的水平。

我围绕着小床啧啧称奇：「你是不是还有一个名字？」

对方坐在桌边休息，低着头挑手上的木刺。

「什么名字？」

「哆啦 A 橧。」

因为这个凝聚了许多心血的小床，我承认我对他有所改观，甚至注意到了细节。

天已经凉了，他脚上还穿着拖鞋呢。

（二十九）

前有于弼学，后有王子橧。

给这两个男人买东西的心情，是完全不一样的。

给于弼学买东西不愁人，到小红书上逛一逛，哪个火买哪个，越不实用越衬他的身份，对方看了高兴，还能回个包啊表啊什么的。

给王子橧买就不一样了，我足足刷了好几天，挑来挑去，挑了一双软底亚瑟士，还特地选择了耐脏的灰色。

鞋子送上门的时候，我特地把外面高大上的包装都扔了，光把一双裸鞋递到他面前。

「淘到一双特价鞋，要不要试试？」

他正在看孩子的彩超照，唇角挂着迷之微笑，闻言有些惊讶：
「给我买的？」

为了不让对方误以为我对他有意思，我硬着头皮补充：「随手刷到的，就是为了凑满减，你别多想。」

「谢谢。」

男人随手接过鞋放在一边，继续低头看那张彩超片子，态度依旧是那么不咸不淡，并没有什么感恩戴德的表示。

看看看，一天恨不得看八百遍。

我心里有些不是滋味，再低头看到自己因为孕激素而变黑的肚皮，心里就更不是滋味了。

「你看看我，原来腰围一尺九，现在都过百了……」

「没事，等生了就好了。」

「还有妊娠纹和妊娠线，肚皮颜色也变黑了……」

或许是听出我口风不对，他这回放下了手中的硬塑纸，凝目看了会我撩起的肚皮。

「还好吧。」

见对方完全不放在心上，我心里更憋屈了，连声线都隐约变了：「所以呢，你觉得我在无理取闹？」

「我没有。」

「你心里就只有她，没有我呗？」

见我脸色不对，王子樾伸出一条手臂揽过我，清隽的面孔靠过来，微凉的鼻尖在我肩头轻柔游移：「她是小宝贝，你是大宝贝。」

「都是我的宝贝。」

我也许该斥责他甜言蜜语，但对上那双澹澹沉静的眼睛，恍惚间有种身不由己的坠落感，忍不住随着漫天烟火一起，就这么掉入他眼中的深谷。

对方没注意到我神色的变化，还小心地伸出一只手去摸我的肚皮。

「是有点黑了。」

谁知，他刚把手掌放上去，里面的小家伙就踢了他一脚，然后开始不停舞动，疯狂刷着存在感。

「哎？」

这孩子平时不爱动弹，去医院查胎动每次都是求爷爷告奶奶，怎么她亲爹一摸就这么兴奋？

我心里有些不是滋味。

「她好像很喜欢你呢。」

「是吗？」

王子樾有些受宠若惊，干脆把整个耳朵贴上来听，谁知那调皮的崽又不动了。

听了个寂寞。

这之后，他对着我黑乎乎的肚皮柔情满脸：「要不，咱们给她起个名字吧？」

「什么名？」

「就叫黑……」

「黑蛋蛋？」

「那怎么行？！」

王子樾难得对我大小声，更难得的是我居然不敢反驳，他想了想，唇角微牵：「就叫黑珍珠吧？小珍珠，好不好？」

看着他洋溢着疼惜的眼神，我脑海中突然冒出两个成语。

千宠万爱。

掌上明珠。

这联想很危险，甚至让我身上一层层地出冷汗，全身关节也如生锈似的僵结了，汗液如沥水般往每个毛孔外冒。

他抬头看到我，忽然变得紧张：「你怎么了？」

「……没什么。」

「那为什么哭了？」

他捧住我的脸，小心地贴上自己的唇，试图撬开紧闭瑟缩的蚌一般，而我闭紧了嘴唇，好像这样就可以封闭心门，永不受伤。

面前这个人，是引诱我坠入爱河的魔鬼与神祇。

我不知道自己能否信任他，却知道不能任性地剥夺他的权利。

一个父亲，倾其所有去疼爱自己孩子的权利。

（三十）

步入八月份，我的肚子越发大了，也因此被医生多次敲打，严令我加强活动，控制饮食。

我原先身高 171，体重只有 105，现在直飙 150，甚至都不敢照镜子。

笑死，压根就照不下。

这天刚到饭点，王子樾让我和他一起出去走走，可我肚子重了，完全不想动，他从一开始的温言软语，到后来直接威逼利诱：「和我一块去收钱，收到的钱都归你。」

「什么钱？」

他没说话，塞了个塑料袋在我手里，就带着我往菜园子深处走。

跨过几条细细的小道，前面矮小的集装箱越来越多，到处拉着晾衣绳，灰扑扑的衣物在风里飘摇萧瑟。

「怎么这么多集装箱？」

他捏捏我的手：「小声点，这里都住着人呢。」

话音未落，几个脏兮兮的小孩从半腰高的野草丛里蹿出来，几乎都光着屁股，鼻下拖出老长的鼻涕，呼哨几声又跑没了影子。

再往前走，两排集装箱中间支着几个小桌，一群穿着打扮很朴素的人坐在桌边，似乎正在吃饭。

粗看一眼，人数还不少。

王子樾没有上前，反而把我往前推：「你看看他们碗里有没有肉，有就收，没有就不收。」

「三个月收一次，收上来的钱都归你。」

我：????

他朝我鼓励地点点头，转身往回走，只剩我一脸懵逼地站在原地。

没等我反应过来，那群人里已经有人发现了我，纷纷上前热情地和我打招呼。

「老板娘来啦？」

「没两个月要生了吧？」

「可不是，这尖尖的肚子一看就是个儿子！」

谢了，虽然我喜欢女儿，仍然在一声声「老板娘」的恭维中渐渐迷失了自我。

问题是，他/她们不光热情寒暄，还纷纷过来把钱塞我手里，十块，五十，一百，中途也有人缩头缩脑地走开了，完全没有给钱的意思，即便如此，不到一刻钟也塞满了塑料袋。

这之后，我把集装箱群走了个遍，保守估计收了上万。

现在我总算知道，他塞袋子给我是干嘛的了。

等我拎着满满一袋子钱回到小屋，却见门口站着个意想不到的，那人对着我横眉怒目，一手还指着王子樾。

「是不是这小子骗了你？」

(三十一)

万万没想到，亲妈这么快就找上了门。

我心下一紧，连忙挥舞着塑料袋挡在王子樾身前：「妈，你来干吗？」

「我不来，眼睁睁看你饿死在这个破房子里？」

「不饿啊，你看我，这不养得白白胖胖的吗？」

「你给我闭嘴！」

我妈骂着骂着，眼圈就红了，一只手伸过来掐我胳膊，一边掐，一边大颗大颗地掉眼泪。

「我打三份工供你上大学，就是为了让和这种背景不清不楚的男人私奔的吗？！」

「我为了你嫁秃顶佬，就是为了你肚子里揣个野种，躺在这种破屋里生产的吗？！」

我不能看她哭，她一哭我也会忍不住哭。

王子樾一见我哭，伸来拉我的手又缩了回去，默不作声地站在门下，我妈本想打我，目光扫到我的肚子又调转了方向，拳风往对方那张俊脸上扫去：「我让你骗我女儿！」

「我打你个坏骗子！」

我连忙上前挡在两个人中间，拉架不成，却不小心被她带到，一屁股坐在了门槛上。

说迟但快，我只感觉肚皮一紧，随即下身一股暖流，还没等叫出声来，我妈已经整个人扑到了王子樾身上，扯头发，抠眼珠……

「别打了！」

我喊不出声，整个人慢慢软倒在门口的空地上，嘴里还在发出无力的呻吟。

「别打了……」

（三十二）

十分钟后。

我被王子樾扶到了他的破五菱上，后面还坐着我两眼无神的妈，车子一阵快似一阵地驶在窄路上，我抚着肚子抬高腿，一边冷静地指挥他。

「开慢点，太颠了。」

「好。」

「待产包带了吗？」

「带了。」

「奶粉没买，过会你到了医院，去附近的母婴店买个小罐的，防止她不吃母乳。」

「知道。」

「钱有吗？」

他还没回答，我掂了掂手上的塑料袋，又把袋子扔给正在发呆的亲妈：「你数数，里面一共多少钱。」

我妈还真数了，数了三遍。

「一万二。」

「行了，剖宫产都够了。」

到了医院，发现已经破水，医生直接把我拉去打硫酸镁。

我妈拉着医生直哭：「大夫，没事吧，我们宝宝还没足月呢。」

医生眼皮都不抬：「是没足月，今天才八月半，算早产儿。」

闻言，我妈哭得更厉害了。

「那可怎么办？」

「硫酸镁先保胎，能保几天算几天，实在不行就终止妊娠。」

「怎么能终止呢大夫，这可是个活生生的孩子啊！」

眼看我妈的大嗓门就要爆发了，我连忙制止：「不是你想的那意思，就是保不住了就直接生下来，八个半月也不小了。」

医生对我的话表示赞同。

事实证明，我们还是太天真了。

几天后，因为小珍珠是臀位，痛了一天一夜的我不光生不下来，还特么流光了羊水，被医生直接拉去手术室剖了。

这孩子不愧黑珍珠的美名，剖出来全身紫黑，因为早产只有 4 斤出头，还因为哭声洪亮吓到了给她洗澡的护士。

虽然是从我肚皮里扒拉出来的，我对她的印象仅止于那条断开的乌黑脐带，护士快速地展示了下性别，就直接把她抱去保温箱光荣入驻了。

这也让等在手术室外的我妈，王子樾和闻讯赶来的继父同时扑了个空。

麻醉渐渐过去，伤口处火烧火燎的痛楚让我不得不清醒过来。

面前一老一少两名男子，同时严肃地盯着我。

他们穿着一模一样的老头衫，大裤衩，不用往下看也知道，脚上是一模一样的人字拖。

我有些莫名。

「爸，你怎么来了？」

(三十三)

我继父平时谁都瞧不起，此番却看王子樾十分顺眼，还拉着我妈说穿人字拖的小伙不会错。

我妈不予理会，依然鼻子不是鼻子，眼睛不是眼睛。

全家人焦灼地等了一个星期，小珍珠总算出关了，虽然未足月又黑又瘦，但脸蛋小，眼裂长，明显能看出是个美人胚子。

待她醒来，一对淡漠的狐眼，让我的笑直接风干在嘴边。

这孩子干脆直接拷贝了王子樾的五官轮廓，不能说他亲生的，简直是他亲自生的。

老母亲只获得参与奖。

这之后，为了回哪里坐月子，全家人又爆发了一次激烈的争吵。

我继父的意思，嫁鸡随鸡嫁狗随狗，既然这孩子姓王，那就应该去王子樾的小破屋里住。

我妈坚决反对，认为这孩子肥水不流外人田，理应姓曲，去市中心顶复 house 它不香吗？

最后，还是王子樾一脸疑惑地问。

「不能去月子中心吗？」

我们直接哑火。

在一万六，两万六，六万六几个价格区间里，对方选择了中间那档，对此我妈虽然颇有微词，但也没反对，而我出了院就进了月子中心，反而成了最自在的那个。

因为孩子太小，哺乳都是挤在瓶子里喂，王子樾这几天都没有去店里，床边一大一小，一个喂一个吸，看起来异常和谐。

我忍不住提醒他：「这里有工作人员可以喂奶的。」

「没事，又不累。」

他眨也不眨地盯着小珍珠蠕动的小嘴，唇边不自觉地浮现笑容：「而且我喜欢看她吃奶。」

「为什么？」

「好像能看到她长大的样子。」

我不以为然：「长大了也是像你，没一点像我。」

「也像你啊。」他点点下巴：「你看她这副理都不理人的小模样，多高傲。」

「以前你的手抄报在学校很流行，所以我对你的字迹有点眼熟，还想拿信去问你来着，可惜你看起来好像很讨厌我。」

我轻咳一声，没说话。

当时谈熙喜欢他，我作为好友当然要避嫌，看见人也要目不斜视地走过去，这不是好闺蜜的自我修养吗？

「不过，你讨厌我的样子还挺有意思的。」

他好像想起了什么似的，忽然低头笑了一下，那笑容让我微微晕眩，像是被彗星击中一般，有些不知所措。

再次相遇，我们成了一对在人间裂缝里苟且的男女。

但我无心的路过，似乎曾在他生命里投下一抹浓郁的影子。

（三十四）

入夜，我们又迎来了新的挑战。

从保温箱抱到月子中心后，小珍珠就没睡过觉。

工作人员让我们不要管，解释说孩子没有安全感，无非是想被抱着睡，只要让她自己习惯就好带了。

我妈听了这话早早去隔壁睡了，我也上了床，可等到十二点，孩子哭个不停，完全没有入睡的意思。

哭得我刀口更痛了，一时间悲从心来。

于是小小的粉色单间里，我嚎，孩子也嚎，王子樾急得没办法，只能把小珍珠抱在自己怀里哄。

这孩子也坏，抱起来就睡，放下了就哭，好像后背长了针砭。

「你睡吧，我抱一会。」

他给我掖好被子，就把孩子裹在自己衬衫里，接着在房间里来回走动。

我有些讷讷：「月嫂说不能抱，今天抱了，以后天天都得抱。」

「可我上网查过了，早产儿没有安全感，最需要的就是『袋鼠抱』，最好一直抱到她不需要。」

「那万一她一直需要呢？」

「那就一直抱。」

我哑口无言，眼睁睁地看着他抱着孩子在房里走，后来眼皮渐渐往下耷，为了不打扰我睡觉，他直接把孩子抱到走廊去晃悠了。

直到很久以后，我还记得那天门缝里透出的灯光是粉色的，他拉长的身影在楼道里来回徘徊，踏出微不可闻的脚步声。

这之后每天都是这样，白天被我妈抱在手上，晚上被他抱在手上，小珍珠终于开始睡觉，也开始长肉了。

没过几天，王子樾眼睛下的乌青越来越深，人也显得憔悴了很多。

深夜，我妈在隔壁睡得直打呼噜，我把孩子从他怀里抱走，强制他也一起睡。

「就睡我旁边吧。」

我往旁边挪了挪，给他留出了足够位置。

他坐在床沿看我，口吻有些小心翼翼：「会不会影响你？」

「你睡你的。」

王子樾没反驳，可能实在是累了，他躺下没到五分钟便打起了轻鼾，高大的身量蜷缩在床铺边缘，像一个受尽了委屈的孩子。

这是谁的儿子，谁的丈夫，又是谁的父亲？

我压抑着久久无法平静的心湖，抱着小珍珠轻轻摇晃，漆黑的夜里，她清澈的小眸子在黑暗里熠熠发亮，有一种淡淡的、熟悉的安静。

「嘘，我们不要打扰爸爸睡觉哦。」

她无声地看着我，小嘴唇忽然咧开了一个笑花。

我蓦然有些心酸：「你喜欢爸爸，是不是？」

「比起妈妈和外婆，的确是爸爸更好，是不是？」

「妈妈要和你说不起……」

真的，对不起。

（三十五）

出了月子以后，除了小珍珠胖到六斤半，我们所有人都瘦了。

尤其是王子樾，不过几周，英俊面孔都窄了一圈。

回到市里的家以后，我妈似乎对他态度略好了一些，甚至允许对方在客厅的沙发上坐一会，只是到了晚上，她仍不同意他留宿，执意要把对方赶走。

我继父认为她说话太难听，两人之间爆发了前所未有的争吵，我试图拉架却抻到了伤口，倒在沙发上不住吸气。

王子樾最后一回抱了小珍珠，就把睡熟的孩子放在我怀里。

「我走了。」

「你去哪？」

他没有回答，只是淡淡地笑了一笑。

我瞬间明白，这笑是他保留下仅有的体面，也是对我最后的告别。

不知为何，我的心顿时被恐惧死死攫住，仿佛前方就是两人割袍断义的悬崖：「不行，你走了小珍珠怎么办？！」

明明知道此刻用孩子做借口的自己有多卑劣，我还是开口了。

十足十一个始乱终弃，又在失去时幡然悔悟的渣女。

他自嘲地摇摇头：「家人才是最重要的，好好安慰你妈妈，为了我一个外人气坏身子不值得。」

「我走以后，如果没有人抱小珍珠，就让她自己睡吧，她总会渐渐习惯的。」

「还有，谢谢你生下了她。」

他握了握孩子的小手，最后眷恋地看了一眼，便在震耳欲聋的吵闹声里悄悄离开了。

我想挽留，却想不起用什么理由挽留。

活了快三十年，忽然发现进退维谷，伸头一刀，缩头也是一刀，眼前似乎有一新一旧的光影重叠，告诉我这就是最后的结局。

而我罪孽满身，成了那个一切悲剧的始作俑者。

虚空中，我恍惚又听到了谈熙离开前留下的谶言。

「你心这么狠，是不会得到幸福的。」

（三十六）

事实上，最离不开他的并不是孩子。

这之后，小珍珠不睡觉，我也难以入眠，辗转反侧之际，总觉得面前的空气有一股隐约的松木气味。

就连看到地上的拖鞋也会忽然泪流满面。

见我们一大一小精神萎靡，我妈骂我没出息，跑去给一个光棍生孩子也就罢了，现在甚至搅和得难舍难分，简直是给她丢脸。

「我一个人不也把你带大了？」

「可他是不一样的。」

「哪里不一样？他是见你条件好才上杆子骗你！你要是真犯糊涂了，以后有你的苦头吃！」

「我不怕吃苦。」

我妈闻言，上前拧我耳朵：「你到底有没有出息啊？」

「他真要孩子，为什么不把小珍珠带走？为什么要把这个拖油瓶留给你？你就不能好好想想？」

是啊，为什么呢？

我坐在原地，苦苦思忖了很久，直到孩子忽然大哭起来才蓦然惊醒，然而她不吃奶，也不要睡觉，就只是哭。

见我抱着孩子收拾东西，我妈警觉地堵在门口。

「你要去哪？」

「我去找他。」

「你死出去了就别回来！」

我没法和她解释太多，只能将自己的歉意都写在眼睛里，抱着孩子，乘着满天星露匆匆离去了。

小珍珠在后面的婴儿专座里安安静静的，足有大半年没开车的我却频繁开错路，终于在迂回了数个小时的车程后，路边出现了几幢影影绰绰的熟悉建筑。

偌大的菜园子在夜里潮气很重，更像是阴森的鬼屋，我抱着孩子深一脚浅一脚往前走。

明明刚才还很安静的孩子，忽然朝着某个方向伸出小手，委屈地大哭起来。

再抬头，只见那小屋子门口，一个人站在那里，仿佛从云端落下的一线月光。

皎洁而寂寞。

「风很冷。」

「什么？」

我抱着孩子往对方那里走，对方也跨着步子往我这里赶，终于足够近了，我听到他无奈的叹息。

「风很冷，怎么能这时候过来？」

我把哇哇大哭的孩子递到他怀里，口吻故作轻松。

「冷的不是风，是孤独。」

他没说话，紧紧把她抱在怀里，转身往小房子走，我对他释放的热情遇冷，未免有些患得患失，也紧紧跟随着他的脚步。

「那啥，我知道你对她有感情，她也离不开你。」

「然后呢？」

进了门，他在床沿坐下，把小珍珠放在膝头哄着，白炽灯下，神情是半透明的放空。

孩子已经不哭了，一对泡透了泪水的大眼睛忽闪着，在我们之间晃来晃去。

预感到会被拒绝，我笑容有些讪讪：「你们应该在一起，强行分开太残忍了，不是吗？」

我利用孩子打感情牌，王子樾却没反应，好像对此无动于衷。

无法可想，我只得低头剖白自己：「好吧，其实这些都是借口。我只是希望，你爱她的时候，能顺便爱一下我。」

「只要一点点就够了。」

闻言，他眼波微澜，似有掩饰不住的失望：「那我呢，我能有什么好处？」

「作为回报，我可以爱你很多很多。」

话音未落，他顺手把孩子搁在臂弯，另一只手掌钢铁般稳稳抓住了我胳膊，下一秒，我已经如一片轻飘飘的云朵，被对方拖到了怀里摁住。

我已经许久没和人这样热吻过，都快忘记荷尔蒙碰撞的好处，只能像条待宰的鱼般用力张口呼吸，可呼出的都是酥麻黏腻的热气。

如果神经是一根弦，早就被他弹出了激烈的曲子。

一场匆忙的示好结束，男人把额头抵着我的肩窝，声线颤抖：「我以为你不要我。」

「不是不要，而是不敢。」

我捧起对方那张胡子拉碴的脸，心疼地掠起他额前的乱发，那薄薄的眼皮在激烈颤动着，有种脆弱的性感。

「因为我是一个失败的人，一个无法鼓足勇气的人，请你原谅我的软弱。」

不等我说完，他再次靠近了。

我们的唇贴在一起，急切而执着地厮磨。

我也终于能靠在这个让我朝思暮想的人身上，饱嗅他带着木质的寂香，清清淡淡的，却总让人记忆深刻。

像某大牌流传千年，永恒不变的经典配方。

小珍珠在床上躺着，似乎有些昏昏欲睡，我看着她，忍不住自言自语：「我也不知道，自己活了快三十年，居然跑来和人私奔，我妈快要气疯了……」

王子樾凝目看着孩子，忽然下定了决心似的宣誓：「我们会有一个房子。」

闻言，我有些诧异：「什么意思？」

「我一个人的时候无所谓，但是现在有了她，有了你，这里的条件太差了，也不能怪你妈妈不同意。」

他把下巴支在我头顶，口吻沉静却毋庸置疑：「我会努力的，努力让你们过上更好的生活。」

我觉得自己成了恋爱脑，这时候光是听他说话，整个人都像烤热的乳酪一样融化了，甚至毫无底线地讨好：「没关系，钱的话我给你。」

他闻言，不以为意地笑笑。

「要让你妈妈放心，这是我应该做的。」

深夜，因为屋子里冷得吓人，不得不把小珍珠放在中间睡，我很快就迷糊起来，而王子樾挤在小床的最边缘，静静地看着我

们。

我并不知道，今晚对他而言，又是一个不眠夜。

（三十七）

没过几天，我妈叫我回家。

我刚开始还躲懒耍滑，避左右而言他，被她狠狠骂了一顿，教训我真的要解决问题，那就不能逃避，要么好好商量，要么没得商量。

我左思右想，她说得也对。

刚带着孩子回到家，我妈阴着脸，朝书房的方向努努嘴。

「他来提亲了。」

谁，谁来了？

我蹑着脚，贴在虚掩的门缝往里看，只见里面一个背影西装革履，肩膀很宽，头发梳得一丝不苟，连耳鬓都整洁清爽。

对面我继父，同样是一脸严肃：「你爸爸留下来的土地资产，我可以帮你租出去，但是具体收益不清楚。」

「不过，我更建议你直接卖掉，那之后重新置产会让你轻松很多，她妈妈也不会再反对你们。」

「不了，我更想留给小珍珠。」

听那声音，的确是王子樾无误。

只是他为什么穿西装打领带，和我继父还好像很熟稔的样子？

不一会，里面的人似乎聊得差不多了，男人拉开门，见我躲躲闪闪地站在门外，还上来摸摸我脸颊。

「我去和阿姨聊一聊。」

我愣在原地，许久没有从对方转换了风格的美颜暴击里回过神来。

再看我继父，他正站在窗口抽烟，颇有些感叹：「为了能和你顺利结婚，他委托我抛售他父母的遗产。」

「什么遗产？」

「他名下的一百多个高箱货柜，数十个高价值通风集装箱，在这之前他不愿意卖，反而用很低的价格租出去，几乎赚不回折旧费。」

我不明白，这一切和他父母有什么关系。

似乎看出我的疑问，我继父耐心地讲了下去：「我很早以前认识他父母，一家子都是做工程的，后来在一场事故中双双去世，财产被亲戚瓜分以后，他只拿到了那批价值贬损的集装箱，还有城郊一万五千平方的工业用地。」

「你能不嫌弃他磕碜，这也是你的福气到了。」

再回到客厅，我妈靠在沙发上，看不出喜怒。

「你们的事情，我要再想想。」

曲女士说再想想，那就是八九不离十了。

再看王子樾，他坐在旁边的沙发上，一副岁月静好的样子，我看得牙痒痒，把小珍珠丢给我妈，伸手用力一拽。

「你跟我出来。」

等对方跟着我下了楼，我咬着牙问他：「你一直跟我装穷，是不是？」

他有些无措：「我没装，那都是我爸妈留给我的，不卖掉就一文不值。」

「那你怎么忽然舍得卖了？」

对方忽然伸手，轻轻掠过我耳旁的鬓发，声音放得极低：「总要做个取舍。」

「有你，我才有了家。」

（三十八）

我心里不太舒服，总是想骂人，可看着对方那副人间清透的美貌，怒火光在心里闷着，根本发不出来。

他见我面色变来变去，小心翼翼地问：「你怪我吗？」

「我已经托伯父卖掉所有通风箱，只剩下那块荒地了，等小珍珠长大了，我就过给她。」

此刻的心情很奇怪，有点高兴，也有点心酸，我别过脸去，一边欣赏街边的风景，一边佯装无意地问他。

「那你打算什么时候娶我？」

「越早越好，最好明天。」

「你……」我一转头，见男人一对美妙的狐眼深深沉沉地凝着我，一瞬间福至心灵，开始恃宠生娇。

「那我要钻戒，还要婚纱。」

「好，买。」

「现在就买，什么时候买好，什么时候去扯证。」

「好，就现在。」

他答应得很爽快，随即拉着我的手拦住路边的士，直奔市中心大厦。

进了婚纱店，王子樾走在我前面，虽然是第一次穿西装，但他整个人像是浸润在这种奢侈的贵气里，一点都挑不出错，连导购都偷偷用羡慕的眼光望着我，不停地夸我们郎才女貌，天生一对。

即便我习惯了在奢店被恭维，也不禁被夸得面红耳赤。

最终，我们选定了一条鱼尾闪钻婚纱长裙，为了不影响近期举办婚礼，直接买下了四位数的成衣。

诚然，这条裙的价值比不上于弼学送我的那两条贵价婚纱，但我明白，他已经给了我他的全部。

接下来我们五指相扣，慢慢往银楼的方向走，打定了主意再买一对价格适中的婚戒。

刚进门，迎面碰见了一个熟人。

「咦？若若，你怎么在这？」

面前这一身潮牌脚踏 A 锥的家伙，居然是于弼学！

我连忙拉着王子樾往里走，一面装傻充愣：「谁啊，认错人了吧？」

那货却阴魂不散，跟在我身后一直喊。

「若若，你怎么不理我？」

王子樾顿时停下脚步，一脸冰霜地指着对方问我：「你不是说他死了吗？」

我鲜少见到他这副样子，只能小声嗫嚅：「他人是还活着，但在我心里早就死了。」

对方明显不信，眼神像灶膛里剩下的烟灰一寸寸冷却。

见状我硬起心肠，当场与那倒霉蛋划清界限：「我警告你于弼，别再纠缠我了，我已经有老公了，比你帅，比你专一，也比你对我好！」

说完还踮起脚，「吧唧」亲了一下面前那玉兰色的脸颊，拽着人就往里拖：「老公，我们走！」

王子樾不哼不哈，但到底是轻拿轻放，任由我拖走了。

速战速决买完婚戒以后，我们决定再去考察一下酒店。

既然要举办婚礼，那婚庆公司也要尽早落实，那么多复杂的事宜，要在几天内全部敲定，也是有点仓促，连带我们的脚步也不由得匆匆了起来。

而他快走了几步，又回头等我。

「走快点。」

「不要嘛，我走不动了。」

「那就慢点。」

他返身回来，牵起了我的手，眸光平静。

此刻，华灯初上，如此深夜，夜风明明寒凉，我却觉得身体中涌动着无限的热烈。

「我这辈子，没见过比今天更好的景色了。」

「是吗？」

「是啊。」

是真的，从没见过比你更好看的景色了。

他闻言，只是低头一笑，便牵着我一路前行。

前方灯火璀璨，车如游龙。

家，已近了。

- 完 -

浏览器扩展 Circle 阅读模式排版，版权归 www.zhihu.com 所有